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3年5月8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760,5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760,500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部分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231,024,278股扣除已回购股份2,760,500股后的228,263,77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1209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现金股利金额总计23,102,417.18元（含税）。”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即 $0.0999999 \text{元/股} = 23,102,417.18 \text{元} \div 231,024,278 \text{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0.0999999元/股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31,024,27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23,102,427.8（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自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故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总额发生了变化，公司根据上述调整原则将方案调整如下：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231,024,278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 2,760,500 股后的 228,263,7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12093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现金股利金额总计 23,102,417.18 元（含税）；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2,760,500 股后的 228,263,7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12093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910884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2419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1209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 年 6 月 2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 年 6 月 26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3 年 6 月 2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无锡市新吴区珠江路 99 号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徐行

咨询电话：0510-68758688-8022

传真电话：0510-68758688-8022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5 日